

從婚姻關係試解六首詩經

李辰冬

「詩經」裡，有婚姻字樣的詩篇，共計有六，就是「邶風」裡的「谷風」、「鄭風」裡的「蠘螢」、「小雅」裡的「我行其野」、「節南山」、「正月」與「角弓」。「谷風」說：

宴爾新昏，如兄如弟。

不我屑以。

宴爾新昏，以我御窮。

「蠘螢」說：

乃如之人也，懷昏姻也，大無信也，不知命也！

「我行其野」說：

昏姻之故，言就爾居。

昏姻之故，言就爾宿。

不思舊姻，求爾新特。

「節南山」說：

瑣瑣姻亞，則無彌仕。

「正月」說：

比其鄰，昏姻孔云。

「角弓」說：

兄弟昏姻，無胥遠矣！

這些詩裡的「昏姻」、「舊姻」、「姻亞」，都是男女雙方家長的稱謂，並不是夫妻的關係。前人都沒有從社會背景着眼，而僅從文字的表面，所以將這些詩也都解釋錯了。現在我們從婚姻的社會關係，將這六首詩作一解釋，不僅發現了這些詩篇的作者是那一類人，而且發現了他們的社會環境以及由此環境所產生的情感，那末，詩的意義也就容易明白了。

「爾雅」「釋親」說：「壻之父爲姻，婦之父爲婚……父（似爲婦之誤）之父母，壻之父母，相謂爲婚姻」，拿現在的話說，就是女方的家長稱婚，男方的家長稱姻。這是婚姻制度上的稱謂，並不是夫妻相對的互稱。在周朝的宗法社會，是父母爲子

女嫁娶，並不是子女自相嫁娶，瞭解了這種關係，進而解釋這六首詩。

「谷風」說：「宴爾新昏，如兄如弟」，「宴爾新昏，不我屑以」，「宴爾新昏，以我御窮」，昏既是女方家長的稱謂，那末，說「宴爾新昏」的，是女方家長斥責男方家長又結了新親，雙方都是男的，所以說「如兄如弟」。「爾雅」「釋親」又說：「婦之黨爲婚兄弟，婿之黨爲姻兄弟」，「如兄如弟」，是這樣來的。「不我屑以」，「以我御窮」，都是女方家長怨恨男家的話。關於這首詩，我在「詩經研究的新途徑」裡，（見中央日報學人週刊），曾有詳細的解釋，這裡不再重複。

這裡要詳細解釋的，第一是「我行其野」。原文是：

我行其野，蔽芾其樗。昏姻之故，言就爾居。爾不我畜，復我邦家。我行其野，言采其葍。不思舊姻，求爾新特。我不我畜，言歸斯復。

關於「谷風」一詩，我們認為是一位因婚姻關係，出仕他邦，婚姻斷絕了，因而被遷返的人所寫，這首也是同樣的情形，所以說「昏姻之故，言就爾居；爾不我畜，復我邦家」。「昏姻之故，言就爾宿；爾不我畜，言歸斯復」。畜、當好講，與「谷風」的「不我能協」的協同義。「爾不我畜」，就是你不喜歡了我，我就回到我的國家，又與「谷風」說的：「行道遲遲，中心有違。不遠伊邇，薄送我畿」，「母逝我梁，母發我笱，我躬不閱，遑恤我後」，是同樣的遭遇。再者，「不思舊姻，求爾新特」，姻者，「因」婦家而爲姻，故稱姻，姻就是因，「白虎通」引詩就作「不惟舊因」。這裡的「舊姻」，仍是女方家長自謂。這首詩，也是女方家長怨恨男家之作。因爲也是男對男，故說，「不思舊姻，求爾新特」。特是畜之牡者，用以譏諷新的女方家長。最後，還有一點相同的，就是「成不以富，亦祇以異」！「谷風」說：「昔育恐育鞠，及爾顛覆；既生既育，比予子毒」，是男方曾經倒霉過，窮困過，因女家的協助而轉變過來。可是現在結了新親後，不需要了女方的幫助，所以說：「宴爾新婚，以我御窮」，你現在結了新親，富足了，我成了你當擋窮的工具。這首詩也說：「成不以富，亦祇以異」，「成」是「誠」的假借，「論語」就引作「誠」，誠然你不是因爲他的財富而與他結親，然也足以使人驚異。這兩首詩的作者，有同一的遭遇，是值得我們注意的。

其次要詳細解釋的是「蝦蟆」。原文是：

蝦蟆在東，莫之敢指。女子有行，遠父母兄弟。

朝隣于西，崇朝其雨。女子有行，遠兄弟父母。

乃如之人也，懷昏姻也，大無信也，不知命也！

毛序說：「蝦蟆、止奔也。衛文公能以道化其民，淫奔之恥，國人不齒也。」它認爲這是一首淫奔之詩。朱夫子也說：「此刺淫奔之詩」。這種解釋，從來沒有人懷疑過。但是，從婚姻制度的觀點來看，意義就大不相同了。

周朝的婚姻是不自由的，「南山」說：「取妻如之何？必告父母」。」「取妻如之何？匪媒不得」，是憑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而結合的。這首詩明說：「女子有行，遠父母兄弟」。「女子有行，遠兄弟父母」，「行」是嫁，「有行」就是出嫁，與「水」、「竹竿」兩詩說的，「女子有行，遠父母兄弟」是一樣意思，都是正式的出嫁，怎能說是淫奔呢？原來前人將「女子」行」的女子，認為就是第三章譴責的「乃如之人也」的「之人」，所以發生了這種錯誤。

婚姻既由父母作主，那末，這首詩，也是女方家長責備男家的作品。第一、二兩章講女兒離開了父母兄弟，出嫁到遠方可是因為男方另結了新親，離棄了這位女子，所以斥責說：「乃如之人也，懷昏姻也，大無信也，不知命也！」什麼叫「懷昏也」呢？男家因婚姻的關係，得到了政治上與財富上的利益，而他只注意新婚的利益，忘記了舊姻的關係，所以說「懷昏姻」，意思就是只注意到婚姻的好處。為什麼我們要這樣解釋呢？如果把「谷風」一詩再看一看就可瞭然。「谷風」說：「就深矣，方之舟之；就其淺矣，泳之游之。何有何亡，睷勉求之。凡民有喪，匍匐救之。不我能憐，反以我爲讎。旣阻我德，用不售。昔育恐育鞠，及爾頤覆；旣生旣育，比予于毒」！這是女方對男方的功德，換言之，也就是女方在政治上事業上對方的輔助；可是男方現在結了新親，把這些功德一筆勾消；不但勾消前恩，而且把他當成眼中釘，所以又說：「我有旨蓄，以御冬，宴爾新昏，以我御窮。有洸有潰，旣詒我肆。不念昔者，伊予來暨」！「我行其野」也說：「成不以富，亦祇以異，誠然你不是看重他的財富，然而也够使人感到驚異，實際上，還是爲財富。是這就「懷昏姻也」的意義。像這樣忘恩負義，人，難道不是「大無信也」么？「不知命也」，就是將來你要倒霉呀。

第四篇要詳細解釋的是「角弓」。原文是：

骍骍角弓，翩其反矣。兄弟昏姻，無胥遠矣。
爾之遠矣，民胥然矣。爾之教矣，民胥微矣。
；不令兄弟，交相爲瘞。民之無良，相怨一方。受爵不讓，至于已斯亡！
酌孔取。毋教猱升木，如塗塗附。君子有徵猷，小人與屬。
濡浮浮，見睷曰流。如蠻如髡，我是用憂！

毛序說：「角弓、父兄刺幽王也。不親九族，而好讒佞，骨肉相怨，故作是詩也」。他只注意這首詩的「兄弟」二字而上邊引的「爾雅」「釋親」說：「婦之黨爲婚兄弟，婿之黨爲姻兄弟」，意即如兄如弟的婚姻。昏既是如兄如弟，就不應該疏遠，所以又說「無胥遠矣」。晉書相講，「無胥遠」，就是不要相遠。「爾之遠矣，民胥然矣。」之教矣，民胥微矣」。教、據「白虎通」「三教篇」的解釋：「教者、效也，上爲之，下效之。」民、當人講，不是後世的百姓的意思，「說苑」引詩，「民之無良」就作「人之無良」。這四句詩的意思就是：你要是遠的話，人們也就跟着遠了；

要是效法遠的話，人們也就更效法你了。兄弟相善，對付一切，就綽綽有裕；不相善，就要彼此爲害。故而接着說：「此令弟，綽綽有裕；不令兄弟，交相爲瘞」。瘞是病，交相爲病，也就是彼此爲害。

「民之無良，相怨一方。受爵不讓，至于已斯亡」，這一章從文字的表面是無法瞭解的。倘如我們把「十月之交」的兩詩引來作註釋，就可知道這一章的整個政治背景，那末，這一章詩的意義也就明白了。至於「十月之交」與這首詩有什麼關係，另文討論。「十月之交」的兩段詩是：「皇父卿士，番維司徒，家伯維宰，仲允膳夫，槩子內史，蹶維趣馬，輶維師氏，餽方處」。「皇父孔聖，作都于向，擇三有事，匱侯多藏。不憇遺一老，俾守我王。擇有車馬，以居叔向」。作卿士的皇父作司徒的番，作宰夫的家伯，作膳夫的仲允，作內史的槩子，作趣馬的蹶，作師氏的輶，都是逢迎着褒姒，而使褒姒的勢力，龐大起來，所以說：「黜妻餽方處」。黜妻指褒姒，餽是盛餽，方處、卽並處，也就是同黨，這句詩的意思是說：他們與褒姒打得伙熱。他們帶着財物車馬，把都城遷到向這個地方。向現在的河南濟源縣境。所謂「受爵不讓」，就是指這批人把持政權，把政府遷到向這個地方，一定要鬧到國家滅亡爲止，所以說「至于已斯亡」，只有把國家鬧亡了算完。良是善，是不善，卽不令的意思，「民之無良」，也就是「不令兄弟」。因爲彼此不和，所以「相怨一方」。知道了這些事實，邊的詩義就更容易瞭解了。

「十月之交」說：「不憇遺一老，俾守我王」，不肯遺留一位老臣來輔佐國王，可知現在執政的，都是一批年青的，所說：「老馬反爲駒，不顧其後」。老馬都換成了小駒，也不想想將來要產生什麼樣的後果？這些小駒，只知道吃，只知道喝，吃了很多，喝了很多，然而有什麼用呢？所以又說：「如食宜餧，如酌孔取」。餧作飽講，宜作且講，孔作甚講。形容這批，只是會吃會喝，飯桶酒囊而已。「毋教猱升木，如塗塗附」，此處的「教」與「爾之教矣」的教都作效講。就是不要像猴子一樣爬在樹上，不要在泥牆上再塗些泥巴，作些沒用的事，而最重要的還是「君子有微猷，小人與屬」。只要上邊的人有了這樣，下邊的人自然有所適從了。君子指君，在上者，小人指臣，指在下者。然而事實怎樣呢？「莫肯下遺，式居婁騎」。遺鄭箋說：「讀曰隨」。下遺，就是下隨。婁、「荀子」「非相篇」引作屢。屢騎，就是屢次的傲慢。這兩句詩的意思就是，不但不肯低下頭來聽聽我的意見，反而屢次表現得非常傲慢。結果呢？只有「如蠻如髦，我是用憂」！蠻是南蠻，髦是西夷，因爲作者被遷反到自己的國土，就像變成了南蠻西夷的人一樣，使我常常憂慮。

這樣地將「角弓」作一解釋，不但當時的時代背景顯現出來，而且作者的一字一句都有着落，使我們讀詩的人，可以按著作者的情緒來欣賞作品，不像前人的解釋那末虛浮無着了。

第五篇要詳細解釋的是「正月」。原文是。

正月繁霜，我心憂傷。民之訛言，亦孔之將。念我獨兮，憂心京京。哀我小心，瘼憂以瘁。

父母生我，胡俾我瘞！

自我先，不自我後。好言自口，莠言自口，憂心愈愈，是以有悔。憂心惄惄，念我無祿。民之無辜，並其臣僕。哀我人斯，于何從祿？瞻鳥爰止，于誰之屋？瞻彼中林，侯薪侯蒸。民今方殆，祝天夢夢。既克有定，驅人弗勝。有皇上帝，伊誰云憎！謂山蓋卑，爲岡爲陵。民之訛言，寧莫之懲？召彼故老，訊之占夢，具曰「予聖」，誰知鳥之雌雄？謂天蓋高，不敢不局；謂地蓋厚，不敢不蹐。維號斯言，有倫有脊。哀今之人，胡爲虺蜴！瞻彼阪田，有菀其持。天之抗我，如不我克。彼求我則，如不我得。執我仇仇，亦不我力。心之憂矣，如或結之。今茲之正，胡然厲矣。燎之方揚，寧或滅之。赫赫宗周，袞袞威之！終其永懷，又箸陰雨。其車旣載，乃棄爾轔。載輸爾載，將伯助予！無棄爾轔，員于爾輻。屢顧爾僕，不輸爾載。終踰絕險，曾是不意？魚在于沼，亦匪克樂。潛雖伏矣，亦孔之炤。憂心慘慘，念國之爲虐！彼有旨酒，又有嘉穀，恰比其鄰，昏姻孔云。念我獨兮，憂心慄慄！仳仳彼有屋，蔽蔽方有穀，民今之無祿，天天是椓。哿矣富人，哀此惄獨！

以上，我們已經解釋了「谷風」、「我行其野」、「蟻媒」、「角弓」四首詩，假如我們把這四首詩綜合起來來解釋「正月」，不僅彼此可以互相發明，加深瞭解各詩的意義，而且使我們知道它們的一致性。那些事實是前四詩已經表現了，那些是沒有表現的，對作者的生活環境與心理情緒，更加有一個概括的認識。茲分六點，作一對照：

第一、這些詩都是由於昏姻的關係，出仕他邦；後來男方又結了新親，遺棄了女方，於是女方感到不平，才寫這些詩。「谷風」說：「宴爾新昏，如兄如弟」，「宴爾新昏，不我屑以」，「蟻媒」說：「乃如之人也，懷昏姻也，大無信也」，「正月」也說：「治比其鄰，昏姻孔云，念我獨兮，憂心慄慄」！治是融洽，比是親近。孔云、就是正盛。這兩句詩就是說：他們現在變成了鄰居，又因昏姻的關係，來往得正在親密。因為對方結了新親，而自己遭到遺棄，所以說：「念我獨兮，憂心慄慄！」

第二、作者因昏姻的關係，出仕他邦，而在任官的時候，確曾鞠躬盡瘁，從事仕宦，所以「谷風」說：「就其深矣，方之舟之；就其淺矣，泳之游之。何有何亡，罷勉求之，凡民有喪，匍匐救之」。這是講他對人，對政府的功勞。「正月」也說：「其車旣載，乃棄爾轔；載輸爾載，將伯助予！」「無棄爾轔，員于爾輻。屢顧爾僕，不輸爾載。終踰絕險，曾是不意」？與「谷風」說的一樣意思，不過是用比喩的說法而已。轔是車箱，車箱所以載貨，「其車旣載，乃棄爾轔」，就是你的車已經載上了貨，而你把車箱棄掉。意思是說：我輔佐你邦太平了，而你把我棄掉。輸是墮，將是請，伯是長。「載輸爾載，將伯助予！」到你把貨物墮下來的時候，你要叫人來助你了！員、當益講，加大的意思。輻是支輪的細柱。「無棄爾轔，員于爾輻；屢顧爾僕，不輸爾載」，就是不要丟掉了你的車箱，還要加大你的車柱，要常常看看你的車夫，那末，你就不會墮掉了你的貨物。「終踰絕險，曾是不意」？果能如此，必定可以渡過危險而達到安全的境地，你會想到這個麼？這明明是一位忠臣，

而且是一位曾經盡過職的老臣勸告君的話。

第三、他儘管有功，然因新親的關係也就把舊親驅逐了。「谷風」說：「不遠伊邇，薄送我畿」，就是不遠不近的趕緊把我逐回我的國家。逐回國家，就是失了官職，所以「正月」也說：「憂心惄惄，念我無祿。民之無事，並其臣僕。哀我人斯，于何從祿？」瞻鳥爰止，于誰之屋？」祿、有人解作俸祿，有人解作養，又有人解作善，其實都是一個意思。我們會說：「詩經」是士這種人所寫，而士是以仕來維持生活，仕以耕作俸祿。「憂心惄惄，念我無祿」，就是因為失掉了官位，也就是失掉了俸祿，失掉俸祿，也就失所養，失所養就是不善。因此，他才憂傷的不得了。然而他的失祿，並不是他有什麼罪過，而是由於昏姻。不僅止他失掉了俸祿，連帶着他的臣僕也失掉地位，所以說：「民之無事，並其臣僕。哀我人斯，于何從祿？」民、仍作人講，即指作者自己。鳥的止落，沒有定處，象徵作者自己的處境。爰、何處。「瞻鳥爰止，于誰之屋？」烏鵲呀烏鵲，你要止到誰家的屋頂上呢？這是作者的自歎。

第四、不止失了祿位，而且變成了對方的眼中釘。「谷風」說：「不我能協，反以我爲讎」，「旣生旣育，比予于毒」，「不念昔者，伊予來塈」，都是仇恨的表現。「正月」也說：「天之杌我，如不我克。彼求我則，如不我得。執我仇仇，亦不我力」。杌、有危意，杌我、就是危害我。克是勝。「天之杌我，如不我克」，就是老天的危害我，好像非害我不可。則、據于省吾的「詩經新證」，作敗講。「彼求我則，如不我得」，他之求我失敗，好像非達到目的不可。仇仇、就是仇人，也就是「反以我爲讎」的讎。力、常用講。「執我仇仇，亦不我力」，就是把我當成仇人一般，也不肯用我。都是表現仇恨的意思。

第五、儘管對他這樣，而他對君仍是忠心耿耿，對國仍是時時憂慮。「谷風」說：「詬勉同心，不宜有怒。采葑采菲，無以下體。德音莫違，及爾同死」，「誰謂荼苦，其甘如薺」。「角弓」也說：「兄弟昏姻，無胥遠矣」。「爾之遠矣，民胥然矣。爾之教矣，民胥懶矣」。「此令兄弟，綽綽有裕；不令兄弟，交相爲癡」，都是纏綿悱惻，忠心耿耿的表現。「正月」也說：「魚在於沼，亦匪克樂；潛雖伏矣，亦孔之炤。憂心惄惄，念國之爲虐」！魚本來是在池裡，然而現在魚在池裡，也感到快樂。象徵作者即令被黜還鄉；而仍然感到不快樂，因為雖是潛在水裡，而看的仍是明明白白。炤是顯明的意思。然爲什麼不能快樂呢？懷念國家政治的暴虐呀！作者對國事的重視，於此可見。

第六、「角弓」說：「老馬反爲駒，不顧其後。如食宜餾，如酌孔取」，是說這批青年的執政者，只知道吃，只知道喝。「正月」也說：「彼有旨酒，又有嘉穀」，也是指吃喝。

第七、「谷風」說：「宴爾新昏，以我御窮」，足證對方以前窮困，而現在富有。「我行其野」說：「不思舊姻，求爾新特。成不以富，亦祇以異」，又提到富。「正月」也說：「哿矣富人，哀此哿獨」！可見新婚的關係，是建築在財富上。而結的新婚是誰呢？「正月」告訴我們說：「心之憂矣，如或結之。今茲之正，胡然厲矣。燎之方揚，寧或滅之。赫赫宗

周，褒姒威之」！原來作者的苦惱都由褒姒而來，新娶的就是褒姒。這樣，給我們指出了這些作品的社會根源。毛序說：「正月、大夫刺幽王也」，也就有了根據。

最後我們再看「節南山」一詩：

節彼南山，維石巖巖。赫赫師尹，民具爾瞻。憂心如惔，不敢戲談。國既卒斬，何用不監？
節彼南山，有實其猗。赫赫師尹，不平謂何？天方薦瘥，喪亂弘多。民言無嘉，僭莫懲嗟。丹氏大師，壽周之氐。秉國之均，四方是維。天子是毗，俾民不迷。不弔昊天，不宣室我師。
弗躬弗親，庶民弗信。弗問弗仕，勿罔君子。式夷式已，無小人殆。瑣瑣姻亞，則無撫仕。
吳天不備，降此鞠誣。吳天不惠，降此大戾。君子如届，俾民心闡。君子如夷，惡怒是違。
弔昊天，亂靡有定。式月斯生，俾民不寧。憂心如醒，誰秉國威？不自爲政，卒勞百姓。
駕彼四牡，四牡項領。我驥我騶，四方蹙蹙。蹙蹙靡所騁。方茂爾惡，相爾矛矣。旣夷旣慄，如相醻矣。
吳天不平，我王不寧。不懲其心，覆怨其正。家父作誦，以究王醻。式訖爾心，以畜萬邦。

這首詩的開始講：「赫赫師尹，民具爾瞻」，「尹氏大師，維周之氐。秉國之均，四方是維。天子是毗，俾民不迷」，是言師尹位置的重要。下邊接着講他的不負責任：「弗躬弗親，庶民弗信。弗問弗仕，勿罔君子。式夷式已，無小人殆」，故而譴責他說：「瑣瑣姻亞，則無撫仕」。瑣瑣是小，眡是大，意思就是小小的丈人爺與女婿關係，不應該作這麼樣的大官。由此使我師們假想到：尹師的官，可能是由丈人爺的關係而得到的。尹師據毛傳說：「師、大師、周之三公也。尹、尹氏，爲大師」，甚而魯詩認此尹氏就是尹吉甫（據王先謙引陳澔說）；然尹吉甫與幽王有何婚姻關係，也無法考證。王國維在「觀堂別集」「書作冊詩尹氏說」裡又說「作冊尹氏，皆周禮內史之職，而尹氏爲其長。百官之長，皆曰尹，而內史尹作冊尹。獨單稱尹氏者，以其位尊而地要也。尹氏之職，掌書王命及制祿命官，與太師同秉國政。故「小雅」曰：「赫赫師尹，民具爾瞻」。又曰：「赫赫師尹，不平謂何」！又曰：「尹氏大師，惟周之氐。秉國之鉤。」詩人不敢斥王，故呼二執政者而告之。師尹乃二官名，與洪範之「師尹惟日」，魯語「百官之政事師尹」同，非謂尹其氏，師其官也」。兩種說法，大不相同，我們在正確的證據以前，也無法判定誰是誰非。

這首詩的末尾說：「家父作誦，以究王訖」，是此詩爲家父所寫。「春秋」桓公八年：「正月，天王使家父來聘」，魯桓公八年爲周桓王十六年，西曆七〇四年。又「春秋」桓十五年：「春，天子使家父來求車」，桓公十五年爲桓王二十三年，西曆六九三年。「春秋」裡曾兩次提到家父，想必確有其人。然是否就是「節南山」的作者呢？按毛序說：「節南山、家父刺幽王也」，幽王卒於西曆七七一，到桓公八年，已卒六十七年，可是「詩經」中的家父，是一位老臣，當然不是這個家父。

父爲正。王先謙「漢書補注」在「嘉父」下引錢大昕曰：「卽詩節南山之家父，家、嘉、古通」，那就不對了。家嘉固可通用，然家父並不見得就是嘉父，因爲時代不同。

然真正問題不在這裡，而在嘉父與幽王的關係。我疑心這「父」字的稱謂，不是隨便使用的。偶讀「後漢書」「蔡邕傳」至：「初平元年，……董卓竄客部曲，議欲尊卓，比太公稱尚父，卓謀之於邕。邕曰：『太公輔周，受命翦商，故特爲其號。今明公威德，誠爲巍巍，然比之尚父，愚意以爲未可』。」這樣看來，是年長而有功者，始可尊稱爲「父」，這樣「谷風」說的：「何有何亡，瞻彼求之。凡民有喪，匍匐救之」。「昔有恐育鞠，及爾顛覆。」！「正月」說的：「其車既載，乃棄爾輔」等等，都有根源了。不過，嘉父與幽王是否有婚姻關係呢？按照這些詩所講，應該有婚姻的關係，然我們無在事實上證明。師尹與嘉父，不僅是瞭解這首詩的最要關鍵，而且也是瞭解上引六詩的總關鍵；可惜，因史料的缺乏，我們無法從他們的身世以及與幽王的關係作詳細的考證，這些詩的意義，大體上雖可瞭解；但真正的社會關係與政治關係，無法知道，我們也就不能再作進一步的探求了。